证券代码:603369 证券简称:今世缘 公告编号:2019-041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期收回信托产品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授权公司高管团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5亿元投资“中航信托·天启556号天诚聚富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投资“中航信托·天启556号天诚聚富投资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2019年10月18日,公司按期收回该笔信托产品投资,其中收回本金1.5亿元,取得收益1200万元,实际取得的投资年化收益率为8%。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19-068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2535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资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19-078
债券代码:143285 债券简称:G17风电1
债券代码:143723 债券简称:G18风电1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19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94,968,880.80	1,796,939,476.68	-0.11
营业利润	540,528,647.24	607,177,574.61	-10.98
利润总额	548,737,106.10	629,551,249.60	-1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497,422.67	463,523,332.32	-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2,734,129.27	441,386,247.94	-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02	0.112	-8.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0	6.80	减少0.8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670,958,516.84	21,484,309,415.45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67,538,927.96	6,966,107,445.64	2.89
股本	4,155,560,000.00	4,155,56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725	1.676	2.89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运营装机容量285.82万千瓦。2019年1-9月公司累计完成上网电量434,717万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加3,226万千瓦时,增幅为0.75%;实现营业总收入17.95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0.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4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42%。

截至2019年9月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总额为226.71亿元,较年初增长5.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71.68亿元,较年初增长2.89%;资产负债率为65.23%,较年初增加了1.06个百分点。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前三季度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9—052
债券代码:112251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2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9年10月18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及任期业绩考核评价、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10月19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及任期业绩考核评价、薪酬管理办法》。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A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12251 债券简称:15 恒运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肖立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董事肖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肖立先生因工作变动,提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规定,肖立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肖立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肖立先生及其直系亲属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票。

肖立先生本次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肖立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证券代码:000900 公告编号:2019-050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9月27日,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投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披露了《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材料。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查。2019年10月11日,深交所出具了《关于对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2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10月14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回复问询函的相关文件。

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重组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重组报告书》本次补充和完善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九、结合前后两次盈利预测基础发生的变化详细说明对2018年的盈利预测与其实际盈利、对2019-2023年两次盈利预测产生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长韶娄高速公路所经区域其他可替代高速公路及其他交通工具情况、长韶娄高速公路所经区域附近主要高速公路、其他交通工具运营情况说明《报告书修订稿》中业绩承诺是否具备可实现性”中补充披露有关内容。

2、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九、结合2018年实际盈利与预测差异情况、未来6年盈利预测情况、评估主要参数变化等情况说明本次评估结果变化及评估增值率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中补充披露有关内容。

补充修订后的《重组报告书》,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2019—033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补偿所涉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案件已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

●涉案的金额:2,366.89万元本金及利息、律师费、仲裁费、担保费、保全费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案件尚处于仲裁受理阶段,对公司当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目前无法判断。

一、本次仲裁申请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仲裁申请概述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出具的《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2019)穗仲案字第13179号),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已于2019年10月14日受理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递交的仲裁申请。

(二)仲裁当事人情况

1、申请人: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瑞雄

2、被申请人:

被申请人一:刘国瑛,身份证号:440107**********,住址:广州市越秀区

被申请人二:蓝稷,身份证号:510103**********,住址:广州市番禺区

被申请人三:余江县松青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余江县广场路2号,执行事务合伙人:刘国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22332837624Y

被申请人四:余江县松洋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余江县广场路2号,执行事务合伙人:蓝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22332837915 2

二、案件事实、理由及仲裁请求

(一)案件事实与理由

2015年4月27日,申请人(甲方)与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兴电气”)之股东被申请人一(乙方)、被申请人二(丙方)、被申请人三(有限合伙)(丁方)、被申请人四(有限合伙)(戊方)、余江县金松创新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己方)、余江县松慧投资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庚方)、余江县大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辛方)签署了《关于广州松兴电气有限公司之并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并购框架协议》”),协议约定,申请人通过收购己方持有的存量股权及增资的方式,持有松兴电气40%股权,成为松兴电气的第一大股东。本次收购并增资事项,申请人合计支付人民币12,000万元,其中人民币7,000万元用于向己方支付28%股权的对价,人民币5,000万元用于向松兴电气增资。

《并购框架协议》第1.5条约定:乙方、丙方、丁方、戊方承诺:松兴电气2017年应实现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3600万元,如松兴电气在承诺期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应在承诺期内松兴电气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申请人支付补偿款。该年度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基准日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基准日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8,200万元×本次交易总对价-已补偿金额。第六条约定:如争议不能通过协商解决,各方应将争议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由该会按照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各方签署《并购框架协议》后,根据松兴电气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松兴电气在2017年未实现业绩承诺。

2018年4月15日,《并购框架协议》的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戊方签署《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应于2019年5月31日前向申请人支付2017年度业绩补偿款人民币2,366.89万元。

至今,申请人尚未收到被申请人一、被申请人二、被申请人三、被申请人四关于松兴电气的2017年度业绩补偿款2,366.89万元。申请人已正式发函督促各方尽快支付业绩补偿款项,并于2019年8月27日委托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向四个被申请人出具《律师函》,催促相关款项,但四个被申请人依然分文未付。

综上,申请人认为,四被申请人不支付业绩补偿款及利息的行为违反合同约定,严重侵害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据此,申请人特按合同约定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

(二)仲裁请求

1.被申请人一、被申请人二、被申请人三、被申请人四向申请人连带金额支付所拖欠的业绩补偿款本金人民币2,366.89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日期自2019年6月1日起);实际利息计算数额按四个被申请人实际清偿全部款项之日为准;

2.裁决被申请人一、被申请人二、被申请人三、被申请人四向申请人连带支付申请人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人民币16万元;

3.裁决被申请人一、被申请人二、被申请人三、被申请人四向申请人连带支付申请人因追偿款项委托律师出具《律师函》支出的律师费人民币5000元;

4.裁决被申请人一、被申请人二、被申请人三、被申请人四连带承担本案仲裁费、诉讼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

三、公司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仲裁案件尚处于仲裁受理阶段,对公司当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目前无法判断。公司将就本次仲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仲裁申请书》

2、《受理仲裁申请通知书》((2019)穗仲案字第13179号)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九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简称:*ST大控 公告编号:2019-136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一、终止上市的股票种类、股票简称、股票代码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2)证券简称:*ST 大控

(3)证券代码:600747

二、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2019年8月22日至2019年9月19日,公司股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1元)。上述情形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规定的股票终止上市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条、第14.3.8条和第14.3.16条的规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20条、第14.3.21条和第14.3.25条等规定,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本决定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个交易日(2019年10月28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并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并履行相关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27条、第14.3.28条等规定,公司会在股票被终止上市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的45个交易日内可以挂牌转让。

三、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管理事宜

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将尽快聘请股份转让服务机构,委托其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股份退出登记,办理股票重新确认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份登记结算等事宜。

四、终止上市后公司的联系人、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1、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地址:大连保税区仓储加工区IC-33号

3、电话:0411-65919276

4、传真:0411-65919275

五、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相关安排

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个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37)。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5个交易日内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特此公告。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简称:*ST大控 公告编号:2019-137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于2019年10月28日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现将本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的相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1、证券代码:600747

2、证券简称:退市大控

3、涨跌幅限制: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限及预计最后交易日期

本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2019年10月28日,退市整理期为三十个交易日。如不考虑全天停牌因素,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19年12月6日。本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内全天停牌的,停牌期间不计入退市整理期,预计的最后交易日期将顺延。全天停牌天数累计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每日的涨跌幅限制为10%。退市整理期届满后五个交易日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股票在风险警示板交易的第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前二十五个交易日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者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其他重要提示

*ST大控在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前为沪股通标的,目前,公司仍有部分沪股通投资者。由于*ST大控目前已被调出沪股通标的,沪股通投资者可以选择在退市整理期出售所持公司股票,但不可以买入公司股票。目前,沪股通投资者如选择继续持有,后续进入股转系统后可能无法进行转让,具体事宜请透过相关中央结算系统参与者联系香港结算了解情况。

特此公告。

大连大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9-043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9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江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19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9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1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编号:2019-044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9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王东鹏监事长主持。董事会秘书徐彦迪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被担保方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调整担保额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事项。

具体详见2019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9-045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宁波太平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太平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宁波太平鸟男装营销有限公司等。

●本次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披露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22亿元银行融资的信用担保。现由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银行融资的原信用担保额度内,调整被担保子公司的担保金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不超过担保总额的范围内,对担保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本议案审议通过后新设的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额度进行适当调配。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下一年同类型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

本议案已分别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公司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要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系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	9,000	张江平	服装的设计、开发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宁波太平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	张江平	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全资子公司
宁波太平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	张江平	服饰网上销售	全资子公司
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	21,000	张江平	仓储物流服务	全资子公司
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500	张江平	服装设计、技术开发、批发、零售	全资子公司
宁波太平鸟男装营销有限公司	300	施朝祺	服装设计、技术开发和批发、零售	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还包括本议案审议通过后新设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关联人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总资产	负债总额	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	205,769	162,975	20,697	134,634	42,794	200,672	21,417
宁波太平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793	24,194	0	24,194	8,600	93,474	4,939
宁波太平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2,892	34,021	0	34,021	8,871	106,498	4,811
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	47,653	31,716	12,470	17,821	15,937	24,313	2,445
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53,418	39,563	0	39,563	13,855	75,975	3,061
宁波太平鸟男装营销有限公司	43,928	6,906	0	6,906	37,021	28,222	7,482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以下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共计2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已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4%。

被担保方	调整前最高担保额度(万元)	调整后最高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宁波太平鸟风尚男装有限公司	30,000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宁波太平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3,000	53,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宁波太平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6,000	76,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慈溪太平鸟物流有限公司	26,000	26,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宁波乐町时尚服饰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宁波太平鸟男装营销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计	220,000	220,000	

在上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董事长审批后将担保额度在被担保主体之间作适度调配。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调整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担保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总体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调整2019年度担保额度是公司正常经营需求,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能有效控制,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调整2019年度公司融资担保额度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及子公司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上半年末,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融资担保金额为130,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8%。公司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9-046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1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1月4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826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1月4日至2019年11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9年10月19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7	太平鸟	2019/10/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19年10月3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826号)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范盈颖

电话:0574-56706588

传真:0574-56225671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3、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82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5012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1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2019年度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458 股票简称:时代新材 编号:临2019-055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首一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会议讨论及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高性能绝缘结构产品产业化项目未使用完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并永久转为流动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19-057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同意将《关于将高性能绝缘结构产品产业化项目未使用完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并永久转为流动资金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司临2019-058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一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9日

股票代码:600458 股票简称:时代新材 编号:临2019-056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